

股票简称:雏鹰农牧 股票代码:002477 公告编号:2014-070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第一章节

重要事项提示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农牧”、“公司”或“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申请及相关事项的审核,均不构成对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收益及兑付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任何保证。

本期债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交易平台挂牌交易,除此以外不在集中竞价系统和其他任何场所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交易协议交易平台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债券大宗交易的最短交易数量不低于5,000张(以人民币100元面值为一张)或交易金额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债券大宗交易单笔现货交易数量低于5,000张且交易金额低于50万元人民币的债券仍可在协议平台挂牌卖出,请投资者关注该等债券交易风险。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级,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AA-,本期债券评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交易协议交易平台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债券大宗交易的最短交易数量为290,103.42万元,合计口径资产负债率应为58.96%,截至2014年6月30日母公司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290,103.42万元,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50.02%,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26,899.02万元(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度合计的年均可分配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预测值不小于本次债券一年利差。

受2014年上半年生猪市场价格持续低迷影响,行业整体处于亏损状态,2014年1-6月,公司净利润为-14,661.00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61.19万元。根据2014年8月8日公司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预计2014年1-9月,公司净利润区间为-8,500万元-5,500万元,即预计发行人2014年7-9月净利润区间为6,161万元-9,161万元,将实现扭亏为盈。

截至目前2014年30日,公司获得银行综合授信62,000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14,961万元。即使在本期债券兑付时遇有突发事件时,公司也可以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受益将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一般情况下,银行授信期限为一年,期间后由发行人另行向银行申请,公司能否获得银行授信将由当时的财务状况和银行自身因素决定。本期债券上市后的偿债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本期债券上市后,若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本期债券在深交所综合交易平台挂牌交易。公司敬请,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在协议交易平台挂牌,投资者有选择权在本期债券挂牌前将本期债券出售给本公司。

发行人将委托该上市保荐机构办理停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释义

在本上市公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雏鹰农牧 指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新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由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组成的承销团的总称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 指 指同向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合信用评级机构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债券持有人协议) 指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持有人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 指 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 指 本公司债券持有人,指所有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发行人行前(T-1) 指 2014年6月26日,本期债券的发行起始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亿元,亿元

第二章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YUNG AGRO-PASTORAL GROUP CO., LTD.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雏鹰农牧

股票代码:002477

法定代表人:侯建芳

成立时间:2003年5月14日

注册资本:93,905.60万元

实收资本:93,905.60万元

注册地址:河南省新郑市薛店镇

办公地址:河南省新郑市薛店镇世纪大道

邮政编码:451162

电话:0371-62503688

传真:0371-62503825

公司网址:www.chu-yng.com

电子邮件:cyyw@126.com

经营范围:畜禽养殖业及技术开发;农产品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经营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饲料生产销售;铁路专用线货物运输服务(企业依法经营);法律、法规规定经营方可经营的项目获审批后不得经营)

二、发行人行业沿革、上市和股本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行业沿革

雏鹰农牧前身河南雏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实业”)成立于2003年5月14日,初始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628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36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36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增资至3,0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2,640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180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180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变更为河南雏鹰禽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禽业”)。

2008年12月26日,雏鹰禽业增资至4,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3,798万元,占比84.40%;侯五群出资216万元,占比4.80%;刘喜娟出资216万元,占比4.80%;侯建芳出资135万元,占比3.00%;侯杰出资135万元,占比3.00%。

2009年4月8日,刘喜娟将其在雏鹰禽业的全部出资额转给其女侯璐。

2009年4月30日,雏鹰禽业增资至5,496万元,同时侯建芳将其所持股权结构调整为:侯建芳出资3,402.4万元,占比61.97%;侯五群出资247.32万元,占比4.50%;杨志英出资219.96万元,占比4.00%;林玲出资219.84万元,占比4.00%;万胜投资出资164.85万元,占比3.00%;王全贵等其余36名自然人出资91.08万元,占比1.83%。

2009年5月14日,雏鹰有限公司将侯璐持有的全部出资额5,496万元转让给侯五群。

2.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雏鹰农牧前身河南雏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实业”)成立于2003年5月14日,初始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628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36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36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增资至3,0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2,640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180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180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变更为河南雏鹰禽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禽业”)。

2008年12月26日,雏鹰禽业增资至4,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3,798万元,占比84.40%;侯五群出资216万元,占比4.80%;刘喜娟出资216万元,占比4.80%;侯建芳出资135万元,占比3.00%;侯杰出资135万元,占比3.00%。

2009年4月8日,刘喜娟将其在雏鹰禽业的全部出资额转给其女侯璐。

2009年4月30日,雏鹰禽业增资至5,496万元,同时侯建芳将其所持股权结构调整为:侯建芳出资3,402.4万元,占比61.97%;侯五群出资247.32万元,占比4.50%;杨志英出资219.96万元,占比4.00%;林玲出资219.84万元,占比4.00%;万胜投资出资164.85万元,占比3.00%;王全贵等其余36名自然人出资91.08万元,占比1.83%。

2009年5月14日,雏鹰有限公司将侯璐持有的全部出资额5,496万元转让给侯五群。

3.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雏鹰农牧前身河南雏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实业”)成立于2003年5月14日,初始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628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36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36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增资至3,0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2,640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180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180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变更为河南雏鹰禽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禽业”)。

2008年12月26日,雏鹰禽业增资至4,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3,798万元,占比84.40%;侯五群出资216万元,占比4.80%;刘喜娟出资216万元,占比4.80%;侯建芳出资135万元,占比3.00%;侯杰出资135万元,占比3.00%。

2009年4月8日,刘喜娟将其在雏鹰禽业的全部出资额转给其女侯璐。

2009年4月30日,雏鹰禽业增资至5,496万元,同时侯建芳将其所持股权结构调整为:侯建芳出资3,402.4万元,占比61.97%;侯五群出资247.32万元,占比4.50%;杨志英出资219.96万元,占比4.00%;林玲出资219.84万元,占比4.00%;万胜投资出资164.85万元,占比3.00%;王全贵等其余36名自然人出资91.08万元,占比1.83%。

2009年5月14日,雏鹰有限公司将侯璐持有的全部出资额5,496万元转让给侯五群。

4.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雏鹰农牧前身河南雏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实业”)成立于2003年5月14日,初始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628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36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36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增资至3,0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2,640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180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180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变更为河南雏鹰禽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禽业”)。

2008年12月26日,雏鹰禽业增资至4,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3,798万元,占比84.40%;侯五群出资216万元,占比4.80%;刘喜娟出资216万元,占比4.80%;侯建芳出资135万元,占比3.00%;侯杰出资135万元,占比3.00%。

2009年4月8日,刘喜娟将其在雏鹰禽业的全部出资额转给其女侯璐。

2009年4月30日,雏鹰禽业增资至5,496万元,同时侯建芳将其所持股权结构调整为:侯建芳出资3,402.4万元,占比61.97%;侯五群出资247.32万元,占比4.50%;杨志英出资219.96万元,占比4.00%;林玲出资219.84万元,占比4.00%;万胜投资出资164.85万元,占比3.00%;王全贵等其余36名自然人出资91.08万元,占比1.83%。

2009年5月14日,雏鹰有限公司将侯璐持有的全部出资额5,496万元转让给侯五群。

5.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雏鹰农牧前身河南雏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实业”)成立于2003年5月14日,初始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628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36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36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增资至3,0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2,640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180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180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变更为河南雏鹰禽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禽业”)。

2008年12月26日,雏鹰禽业增资至4,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3,798万元,占比84.40%;侯五群出资216万元,占比4.80%;刘喜娟出资216万元,占比4.80%;侯建芳出资135万元,占比3.00%;侯杰出资135万元,占比3.00%。

2009年4月8日,刘喜娟将其在雏鹰禽业的全部出资额转给其女侯璐。

2009年4月30日,雏鹰禽业增资至5,496万元,同时侯建芳将其所持股权结构调整为:侯建芳出资3,402.4万元,占比61.97%;侯五群出资247.32万元,占比4.50%;杨志英出资219.96万元,占比4.00%;林玲出资219.84万元,占比4.00%;万胜投资出资164.85万元,占比3.00%;王全贵等其余36名自然人出资91.08万元,占比1.83%。

2009年5月14日,雏鹰有限公司将侯璐持有的全部出资额5,496万元转让给侯五群。

6.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雏鹰农牧前身河南雏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实业”)成立于2003年5月14日,初始注册资本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628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36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36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增资至3,0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2,640万元,占比88%;侯五群出资180万元,占比6%;刘喜娟出资180万元,占比6%。

2007年11月6日,雏鹰实业变更为河南雏鹰禽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雏鹰禽业”)。

2008年12月26日,雏鹰禽业增资至4,600万元,其中:侯建芳出资3,798万元,占比84.40%;侯五群出资216万元,占比4.80%;刘喜娟出资216万元,占比4.80%;侯建芳出资135万元,占比3.00%;侯杰出资135万元,占比3.00%。

2009年4月8日,刘喜娟将其在雏鹰禽业的全部出资额转给其女侯璐。

2009年4月30日,雏鹰禽业增资至5,496万元,同时侯建芳将其所持股权结构调整为:侯建芳出资3,402.4万元,占比61.97%;侯五群出资247.32万元,占比4.50%;杨志英出资219.96万元,占比4.00%;林玲出资219.84万元,占比4.00%;万胜投资出资164.85万元,占比3.00%;王全贵等其余36名自然人出资91.08万元,占比1.83%。

200